

逆行者

□ 安 谅



漫画 / 崔泓

从茶室出来，出门右拐，往前走了没几步，老彭在后边叫：“哎，等等，到对面走。”明人停步，回头看他，一脸蒙。老彭走上前，拽住明人的胳膊，就往马路对面走去。

明人迟疑：“你到对面，还有事吗？”“没事呀，对面走，不是安全些吗？”

明人醒悟过来：上学那会，这位老同学就有这个与众不同的习惯——逆行。人行道上，人家都按规矩右行，他偏要左行。他说，这样走，来人正面看得清清楚楚，有踏实感。偶尔骑单车，他也靠左逆行，说是有车过来，远远的，就一目了然，早作防范，躲避得开。即便撞上了，也比被后边猛地撞上好，至少看见是谁，是如何撞上的。

当年，明人就嗤之以鼻，什么怪论呀，难道交通规则，还不如你的那套合乎情理？

可老彭不听劝告，我行我素。幸亏他

从不开车，否则，恐怕不是被警察罚得驾照都吊销了，也得车毁人伤好几回了吧。

明人说，逆向行驶，不方便，还招人嫌。老彭却振振有词，这算什么呢？又没有任何皮肉损伤，你没听说那些被后面碰撞的人，跌在地上，嘴啃石板，有多惨！何况，逆向走，还可以活跃逆向思维呢！

老彭巧舌如簧，用词一套又一套的，明人没工夫和他多理论。

这回是下午，马路上车辆不多，他们走得也快，穿过横行道，就到了对面。再走个上百来米，就是他们要去的地铁站了。

边走边聊，老彭还沉浸在茶室的话题氛围中，手舞足蹈，表达着他最近在一件刑事案件里有望大获全胜的喜悦。

案子不复杂，一个二十余岁的男孩，杀了女友。事情的过程，检方调查得比较清楚，男孩的定罪和量刑，几乎铁板钉钉。

老彭应被告之父，也是他的一位熟友之请，担任了辩护律师。他逆向思维，出奇制胜，拿出了男孩有精神疾病，而且是在发病之时误杀了女友的相关证据，把案子来了个大颠覆。

明人几次问道：“这男孩是真有精神病吗？被害人无辜，她的家人又当如何？”

老彭说：“世上万事，要考虑的实在太多，抓住重点，才是上上策。我在这案子的重点，就是要为被告开脱。其它的，都不是重点。哦，对了，我和你讲这个案子，重点也不是赢与不赢，我只是想强调，逆行有诸多好处，我这几十年的习惯，也可以说是特立独行，有助于我的逆向思维。”

老彭颇为得意，简直眉飞色舞。

明人瞥了他一眼。想说又不想多说了。

这时，有人骑着一辆单车，从弄堂口窜出，直接右拐，上了人行道，快速向他们冲来。一阵慌乱，走在前面的老彭，躲让不及，被直接撞倒在了地上，后脑勺嘭地撞在了上街沿上，半晕了过去。

是明人叫了120，把他急送进医院。还算大幸，老彭只在医院住了几天，便回家休养了。

至于那个冒冒失失的肇事者，是个还未满十八岁的小男孩。他的父母亲带着孩子，上医院探望了老彭，表示了歉意。

那天，明人恰巧也去探望，听见男孩的双亲说，这孩子从小就不好好走路，连骑车都逆向行驶，还说这样好……你瞧他这脑子，真坏掉了！

小男孩搓着手，不吱声。

明人看了看半躺在床上的老彭。老彭抿了抿有点干涩的嘴唇，想说什么，但一句话也没说出口……